

# 沈西开劳人仲字（2025）354号

沈阳恒创智能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赵岩诉你单位工资等争议案，因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单位送达，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应诉、举证、组庭人员（首席仲裁：冯微，仲裁员：汪健 戴明新，书记员：陈思雯 刘笑嘉）及开庭通知书、申请书。上述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证据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本委定于2026年5月14日10时30分在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十九号路与经二路交叉口铁西区仲裁庭开庭审理。届时不到庭，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特此公告！

沈阳市铁西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年4月9日

